

# 北京拓尔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特别提示

北京拓尔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2010年修订)、《关于深化新股发行体制改革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0]26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暂行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公告[2011]81号)等相关规定,经中国证监会核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本次初步询价和网下发行均采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以“网下发行”和“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关于“网下发行”和“网上发行”的详细情况,请查阅深交所网站(www.seac.com.cn)公布的《深圳市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电子化实施细则》(2010年9月修订)、《本次发行新增网下配售、估值与报价信息数据等方面的内容》,询价对象及申购对象应认真阅读深交所网站公告。

### 重要提示

- 北京拓尔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拓尔思”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1,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1]811号文核准。拓尔思的股票代码为300229,该代码同时适用于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及网上发行。
-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其中网下发行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20%,即600万股;网上发行数量为本次发行总量减去网下最终发行数量。网下发行数量由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网下询价配售对象的申购情况,按照网下申购的报价由高到低进行排序,计算出每个价格上所对应的累计申购总量,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及未缴定金,可让公司估值水平、市场情绪、有效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发行价格,同时确定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名单及有效申购数量。
- 网下发行价格确定后,申报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对应的报价为有效报价,报价有效的申购对象方可参与本次网下申购。申报价格高于发行价格的报价为无效报价,未参与初步询价或者参与初步询价的申购对象不参加本次网下申购。初步询价及网下发行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负责组织实施,通过深交所的网上发行电子化平台进行。
- 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时间为T日(2011年6月7日),参与申购的投资者须为在中国证券深圳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和根据创业板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的相关规定已开通创业板市场交易资格的自然人(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发行人及保荐人(主承销商)提醒投资者在申购前认真阅读投资者申购前确认函,确认投资者申购前确认函是否具有创业板投资风险资格。
- 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长城证券”或“保荐人(主承销商)”)作为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将于2011年5月27日(周二)至2011年6月1日(周三)组织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和现场推介,只有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2010年修订)要求的询价对象方可参加询价配售,询价推介的具体安排见本公告二、推介的具体安排。符合意向的询价对象及配售对象自主选择在上海、深圳或北京参加现场推介会。
- 参与本次网下申购的询价对象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2010年修订)中界定的询价对象条件,且已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协会”)登记备案的机构,包括长城证券自主推荐且已向协会备案的询价对象。
- 上述询价对象于初步询价截止时间(2011年6月1日(周三)12:00)前在协会登记备案的自营业务或其管理的证券投资基金产品均为本次发行的配售对象,均可参与本次网下申购。下述主体不参与本次询价:
  - ①与发行人或保荐人(主承销商)之间存在实际控制关系或控股关系的询价对象管理的配售对象;
  - ②保荐人(主承销商)自营账户;
  - ③本次询价以配售对象为报价单位,采取价格与申购数量同时申报的方式进行。申报价格的最小变动单位为0.01元,每个配售对象只能申报一档价格,配售对象自主选择是否参与初步询价,由询价对象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化平台统一申报。询价对象应按规定进行初步询价,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④初步询价时,每个配售对象的最低申购数量、最高申购数量均设定为100万股,即配售对象的申报数量必须是100万股。
  - ⑤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按照申购价格由高到低进行排序,计算出每个价格上所对应的累计申购总量,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可比公司估值水平、市场情绪、有效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发行价格。
  - ⑥发行价格确定后,申报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对应的报价为有效报价,报价有效的申购对象方可参与本次网下申购。申报价格高于发行价格的报价为无效报价,未参与初步询价或者参与初步询价的申购对象不参加本次网下申购。初步询价及网下发行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负责组织实施,通过深交所的网上发行电子化平台进行。
  - ⑦网下发行价格确定后,申报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对应的报价为有效报价,报价有效的申购对象方可参与本次网下申购。申报价格高于发行价格的报价为无效报价,未参与初步询价或者参与初步询价的申购对象不参加本次网下申购。初步询价及网下发行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负责组织实施,通过深交所的网上发行电子化平台进行。
  - ⑧网下发行价格确定后,申报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对应的报价为有效报价,报价有效的申购对象方可参与本次网下申购。申报价格高于发行价格的报价为无效报价,未参与初步询价或者参与初步询价的申购对象不参加本次网下申购。初步询价及网下发行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负责组织实施,通过深交所的网上发行电子化平台进行。
  - ⑨网下发行价格确定后,申报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对应的报价为有效报价,报价有效的申购对象方可参与本次网下申购。申报价格高于发行价格的报价为无效报价,未参与初步询价或者参与初步询价的申购对象不参加本次网下申购。初步询价及网下发行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负责组织实施,通过深交所的网上发行电子化平台进行。
  - ⑩网下发行价格确定后,申报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对应的报价为有效报价,报价有效的申购对象方可参与本次网下申购。申报价格高于发行价格的报价为无效报价,未参与初步询价或者参与初步询价的申购对象不参加本次网下申购。初步询价及网下发行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负责组织实施,通过深交所的网上发行电子化平台进行。
  - ⑪网下发行价格确定后,申报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对应的报价为有效报价,报价有效的申购对象方可参与本次网下申购。申报价格高于发行价格的报价为无效报价,未参与初步询价或者参与初步询价的申购对象不参加本次网下申购。初步询价及网下发行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负责组织实施,通过深交所的网上发行电子化平台进行。
  - ⑫网下发行价格确定后,申报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对应的报价为有效报价,报价有效的申购对象方可参与本次网下申购。申报价格高于发行价格的报价为无效报价,未参与初步询价或者参与初步询价的申购对象不参加本次网下申购。初步询价及网下发行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负责组织实施,通过深交所的网上发行电子化平台进行。
- 若网下有效申购总量等于本次网下发行数量600万股,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按照配售对象的实际申购数量直接进行配售。

13. 回收机制:网上申购不足时,网下回拨,由参与网下发行的配售对象申购;仍然申购不足的,由保荐人(主承销商)推荐其他投资者参与网下申购。如发生以上情形,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启动回收机制的原因及具体安排。
14. 配售对象只能选择网下发行或者网上发行中的一种方式进行申购。凡参与初步询价报价的配售对象,无论报价是否有效,均不能参与网上发行。
15. 参与网下询价的配售对象的具体申购情况将在《北京拓尔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初步询价和网下发行中签及配售结果公告》中进行披露。
16. 本次发行将因以下列情形中止:初步询价结束后,提供有效报价的询价对象不足20家;网下有效申购总量小于本次网下发行数量600万股;网上申购不足,向网下回拨后仍然申购不足;网下报价情况未及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预期。如发生以上情形,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决定中止发行的,将及时公告中止发行原因,恢复发行安排等事宜。
17. 配售对象参与本次网下发行获配股票的锁定期为3个月,锁定期自本次发行网上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18. 本公告仅对本次发行中有关初步询价的事项进行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次发行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2011年5月27日(周二)6:00起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五家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证网、www.cc.com.cn;中国证券网、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www.securities.com;中国证券网、www.cnstock.com)和发行人网站(www.tsr.com.cn)所载招股意向书全文,北京拓尔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提示公告于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日期	发行安排
T-6日 2011年5月30日(周一)	刊登《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提示公告》
T-5日 2011年5月31日(周二)	初步询价(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化平台)及现场推介(上海)
T-4日 2011年5月31日(周二)	初步询价(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化平台)及现场推介(深圳)
T-3日 2011年6月1日(周三)	初步询价(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化平台)及现场推介(北京)
T-2日 2011年6月2日(周四)	初步询价截止时间(截止时间为15:00) 确定发行价格,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名单及其有效申购数量 刊登《网上路演公告》
T-1日 2011年6月3日(周五)	刊登《发行公告》、《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网上路演 网下申购缴款日(9:30-15:00;有效到账时间15:00之前)
T日 2011年6月7日(周二)	网下发行申购日(9:30-11:30,13:00-15:00) 网上申购资金验资,网下发行申购
T+1日 2011年6月8日(周三)	网上申购资金验资 网下发行摇号抽签
T+2日 2011年6月9日(周四)	刊登《网下摇号中签及配售结果公告》、《网上中签公告》 网上发行摇号抽签 网下申购资金解冻,网下申购多余款项退还
T+3日 2011年6月10日(周五)	刊登《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网上申购资金解冻,网上申购多余款项退还

注:1、T日为网下发行申购日(网下申购缴款日)。

提交申报价格及申报数量。  
3. 本次询价以配售对象为报价单位,采取价格与申购数量同时申报的方式进行。申报价格的最小变动单位为0.01元,申报对象数量及申购价格的应注意:
 

- ①每一配售对象只能申报一档价格;
- ②每一配售对象的申报数量只能是100万股;
- ③假设某一配售对象填写的申报价格为P1,对应的申购数量为Q1,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为P,则若P>P1,则该配售对象不能参与网下发行;若P1=P,则该配售对象可以参与网下申购的数量为Q1。

 4. 询价对象的以下申报情形将被视为无效:配售对象未在初步询价截止时间(2011年6月1日(周三)12:00)前在协会完成登记备案;配售对象名称、证券账户、银行付款账户名称和账号等与备案信息不一致的;申报价格低于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申报数量不等于100万股。  
5. 询价对象每次申报一经提交不得撤销。因特殊原因需要调整报价的,应在网下发行电子化平台填写具体原因。询价对象每次申报及修改情况将由保荐人(主承销商)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6. 配售对象的托管席位号或办理股份登记的重要信息,托管席位号错误将导致无法办理股份登记或股份登记有误,请参与初步询价的询价对象正确填写其托管席位号,如发现填报有误请及时与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

推介日期	推介时间	推介地点	会场	地址
T-5日 2011年5月30日(周一)	上午9:30-11:30	上海	上海浦东香格里拉大酒店宴会厅	上海市浦东新区富城路333号
T-4日 2011年5月31日(周二)	上午9:30-11:30	深圳	深圳福田香格里拉大酒店宴会厅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4088号
T-3日 2011年6月1日(周三)	上午9:30-11:30	北京	北京金融街威斯汀大酒店宴会厅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乙9号

注:1、以上时间、地点如有变动,另行公告。  
2、本次初步询价时间为:2011年5月30日(周一)至2011年6月1日(周三)期间,在上海、深圳、北京向询价对象推介路演推介,具体安排如下:

一、本次发行的具体安排  
保荐人(主承销商) 负责组织和安排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和推介工作。长城证券将于2011年5月30日(T-5日,周一)至2011年6月1日(T-3日,周三),在上海、深圳、北京向询价对象的询价对象及配售对象进行路演推介,具体如下:

1、本次初步询价时间为:2011年5月30日(周一)至2011年6月1日(周三)期间,在上海、深圳、北京向询价对象的询价对象及配售对象进行路演推介,具体如下:

2、如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化平台系统故障或非可控因素导致询价对象或配售对象无法正常使用其网下发行电子化平台进行初步询价或网下申购工作,询价对象或配售对象应及时与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

3、上述日期为工作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发行,保荐人(主承销商)及发行人将及时公告,修改发行日程。

二、网下推介具体安排  
保荐人(主承销商)将采用累积投标的方式进行网下发行。询价对象应到深交所办理网下发行电子化数字证书,与深交所签订网下发行电子化平台使用协议,成为网下发行电子化平台的用户后方可参与初步询价。

三、初步询价安排  
1、本次初步询价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化平台进行。询价对象应到深交所办理网下发行电子化数字证书,与深交所签订网下发行电子化平台使用协议,成为网下发行电子化平台的用户后方可参与初步询价。

推介日期	推介时间	推介地点	会场	地址
T-5日 2011年5月30日(周一)	上午9:30-11:30	上海	上海浦东香格里拉大酒店宴会厅	上海市浦东新区富城路333号
T-4日 2011年5月31日(周二)	上午9:30-11:30	深圳	深圳福田香格里拉大酒店宴会厅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4088号
T-3日 2011年6月1日(周三)	上午9:30-11:30	北京	北京金融街威斯汀大酒店宴会厅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乙9号

注:1、以上时间、地点如有变动,另行公告。  
2、本次初步询价时间为:2011年5月30日(周一)至2011年6月1日(周三)期间,在上海、深圳、北京向询价对象的询价对象及配售对象进行路演推介,具体如下:

1、本次初步询价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化平台进行。询价对象应到深交所办理网下发行电子化数字证书,与深交所签订网下发行电子化平台使用协议,成为网下发行电子化平台的用户后方可参与初步询价。

# 北京拓尔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提示公告

北京拓尔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拓尔思”、“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已获中国证监会核准,并于2011年5月30日(周一)至2011年6月1日(周三)期间,在上海、深圳、北京向询价对象的询价对象及配售对象进行路演推介,具体如下:

1、本次初步询价时间为:2011年5月30日(周一)至2011年6月1日(周三)期间,在上海、深圳、北京向询价对象的询价对象及配售对象进行路演推介,具体如下:

2、如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化平台系统故障或非可控因素导致询价对象或配售对象无法正常使用其网下发行电子化平台进行初步询价或网下申购工作,询价对象或配售对象应及时与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

3、上述日期为工作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主承销商及发行人将及时公告,修改发行日程。

二、网下推介具体安排  
保荐人(主承销商)将采用累积投标的方式进行网下发行。询价对象应到深交所办理网下发行电子化数字证书,与深交所签订网下发行电子化平台使用协议,成为网下发行电子化平台的用户后方可参与初步询价。

三、初步询价安排  
1、本次初步询价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化平台进行。询价对象应到深交所办理网下发行电子化数字证书,与深交所签订网下发行电子化平台使用协议,成为网下发行电子化平台的用户后方可参与初步询价。

发行对象	承销方式	发行日期	发行人联系地址	发行人联系电话	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地址	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电话
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和根据创业板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的相关规定已开通创业板市场交易的自然人(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余额包销	2011年6月7日,其他发行重要日期安排详见今日刊登的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内大街112号阳光大厦9层	010-82800995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内大街112号阳光大厦9层	010-83866600

发行人:北京拓尔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1年5月27日

# 北京银信长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特别提示

北京银信长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2010年10月1日修订)、《关于深化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0]26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暂行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公告[2011]81号)等相关规定,经中国证监会核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本次初步询价和网下发行均采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以“网下发行”和“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关于“网下发行”和“网上发行”的详细情况,请查阅深交所网站(www.seac.com.cn)公布的《深圳市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电子化实施细则》(2010年9月修订)。

### 重要提示

- 北京银信长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拓尔思”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1,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本次初步询价和网下发行均采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以“网下发行”和“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关于“网下发行”和“网上发行”的详细情况,请查阅深交所网站(www.seac.com.cn)公布的《深圳市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电子化实施细则》(2010年9月修订)。
-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其中网下发行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20%,即600万股;网上发行数量为本次发行总量减去网下最终发行数量。网下发行数量由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网下询价配售对象的申购情况,按照网下申购的报价由高到低进行排序,计算出每个价格上所对应的累计申购总量,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及未缴定金,可让公司估值水平、市场情绪、有效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发行价格,同时确定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名单及有效申购数量。
- 网下发行价格确定后,申报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对应的报价为有效报价,报价有效的申购对象方可参与本次网下申购。申报价格高于发行价格的报价为无效报价,未参与初步询价或者参与初步询价的申购对象不参加本次网下申购。初步询价及网下发行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负责组织实施,通过深交所的网上发行电子化平台进行。
- 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时间为T日(2011年6月7日),参与申购的投资者须为在中国证券深圳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和根据创业板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的相关规定已开通创业板市场交易资格的自然人(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发行人及保荐人(主承销商)提醒投资者在申购前认真阅读投资者申购前确认函,确认投资者申购前确认函是否具有创业板投资风险资格。
-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作为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将于2011年5月30日(周一)至2011年6月1日(周三)组织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和现场推介,只有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2010年10月1日修订)要求的询价对象方可参加询价配售,询价推介的具体安排见本公告二、推介的具体安排。符合意向的询价对象及配售对象自主选择在上海、深圳或北京参加现场推介会。
- 参与本次网下申购的询价对象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2010年10月1日修订)中界定的询价对象条件,且已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协会”)登记备案的机构,包括兴业证券自主推荐且已向协会备案的询价对象。
- 上述询价对象于初步询价截止时间(2011年6月1日(周三)12:00)前在协会登记备案的自营业务或其管理的证券投资基金产品均为本次发行的配售对象,均可参与本次网下申购。下述主体不参与本次询价:
  - ①与发行人或保荐人(主承销商)之间存在实际控制关系或控股关系的询价对象管理的配售对象;
  - ②保荐人(主承销商)自营账户;
  - ③本次询价以配售对象为报价单位,采取价格与申购数量同时申报的方式进行。申报价格的最小变动单位为0.01元,每个配售对象最多申报3档价格,配售对象自主选择是否参与初步询价,由询价对象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化平台统一申报。询价对象应按规定进行初步询价,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④初步询价时,每个配售对象的最低申购数量、最高申购数量均设定为100万股,即配售对象的申报数量必须是100万股。
  - ⑤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按照申购价格由高到低进行排序,计算出每个价格上所对应的累计申购总量,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可比公司估值水平、市场情绪、有效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发行价格。
  - ⑥发行价格确定后,申报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对应的报价为有效报价,报价有效的申购对象方可参与本次网下申购。申报价格高于发行价格的报价为无效报价,未参与初步询价或者参与初步询价的申购对象不参加本次网下申购。初步询价及网下发行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负责组织实施,通过深交所的网上发行电子化平台进行。
  - ⑦网下发行价格确定后,申报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对应的报价为有效报价,报价有效的申购对象方可参与本次网下申购。申报价格高于发行价格的报价为无效报价,未参与初步询价或者参与初步询价的申购对象不参加本次网下申购。初步询价及网下发行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负责组织实施,通过深交所的网上发行电子化平台进行。
  - ⑧网下发行价格确定后,申报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对应的报价为有效报价,报价有效的申购对象方可参与本次网下申购。申报价格高于发行价格的报价为无效报价,未参与初步询价或者参与初步询价的申购对象不参加本次网下申购。初步询价及网下发行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负责组织实施,通过深交所的网上发行电子化平台进行。
  - ⑨网下发行价格确定后,申报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对应的报价为有效报价,报价有效的申购对象方可参与本次网下申购。申报价格高于发行价格的报价为无效报价,未参与初步询价或者参与初步询价的申购对象不参加本次网下申购。初步询价及网下发行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负责组织实施,通过深交所的网上发行电子化平台进行。
  - ⑩网下发行价格确定后,申报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对应的报价为有效报价,报价有效的申购对象方可参与本次网下申购。申报价格高于发行价格的报价为无效报价,未参与初步询价或者参与初步询价的申购对象不参加本次网下申购。初步询价及网下发行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负责组织实施,通过深交所的网上发行电子化平台进行。
  - ⑪网下发行价格确定后,申报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对应的报价为有效报价,报价有效的申购对象方可参与本次网下申购。申报价格高于发行价格的报价为无效报价,未参与初步询价或者参与初步询价的申购对象不参加本次网下申购。初步询价及网下发行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负责组织实施,通过深交所的网上发行电子化平台进行。
  - ⑫网下发行价格确定后,申报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对应的报价为有效报价,报价有效的申购对象方可参与本次网下申购。申报价格高于发行价格的报价为无效报价,未参与初步询价或者参与初步询价的申购对象不参加本次网下申购。初步询价及网下发行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负责组织实施,通过深交所的网上发行电子化平台进行。
- 若网下有效申购总量等于本次网下发行数量600万股,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按照配售对象的实际申购数量直接进行配售。

日期	发行安排
T-6日 2011年5月27日(周五)	刊登《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上市提示公告》
T-5日 2011年5月30日(周一)	初步询价(通过网下发行电子化平台)及现场推介(上海)
T-4日 2011年5月31日(周二)	初步询价(通过网下发行电子化平台)及现场推介(深圳)
T-3日 2011年6月1日(周三)	初步询价(通过网下发行电子化平台)及现场推介(北京)
T-2日 2011年6月2日(周四)	确定发行价格,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名单及其有效申购数量 刊登《网上路演公告》
T-1日 2011年6月3日(周五)	刊登《发行公告》、《投资风险特别提示公告》 网上路演 网下申购缴款日(9:30-15:00;有效到账时间15:00之前)
T日 2011年6月7日(周二)	网下发行申购日(9:30-11:30,13:00-15:00) 网上申购资金验资,网下发行申购
T+1日 2011年6月8日(周三)	网上申购资金验资 网下发行摇号抽签
T+2日 2011年6月9日(周四)	刊登《网下摇号中签及配售结果公告》、《网上中签公告》 网上发行摇号抽签 网下申购资金解冻,网下申购多余款项退还

15:00,在上述时间内,询价对象可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化平台填写、提交其所管理的配售对象的申报价格和申购数量。  
3. 本次询价以配售对象为报价单位,采取价格与申购数量同时申报的方式进行。申报价格的最小变动单位为0.01元,每个配售对象最多申报3档价格,每个申报价格对应的申报数量必须是50万股的整数倍,每个配售对象的累计申购数量不得超过200万股。申报价格申报数量填写示例如:假设某一配售对象填写了三档申购价格分别是P1、P2、P3,且P1>P2>P3,对应的申报数量分别为Q1、Q2、Q3,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为P,则若P>P1,则该配售对象不能参与网下发行;若P1=P>P2,则该配售对象可以参与网下申购的数量为Q1-Q2-Q3,则该配售对象可以参与网下申购的数量为Q1-Q2-Q3;若P1=P2=P3,则该配售对象可以参与网下申购的数量为Q1+Q2+Q3。  
4. 询价对象的以下申报情形将被视为无效:询价对象未在初步询价截止时间(2011年6月2日(周三)12:00)前在协会完成登记备案;询价对象名称、证券账户、银行付款账户名称和账号等申报信息与备案信息不一致的;申报价格低于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对应的申报数量;累计申报数量超过200万股以上的部分。  
5. 询价对象每次申报一经提交不得撤销,因特殊原因需要调整报价或申报数量的,应在网下发行电子化平台填写具体原因。询价对象每次申报及修改情况将由主承销商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6. 配售对象的托管席位号或办理股份登记的重要信息,托管席位号错误将导致无法办理股份登记或股份登记有误,请参与初步询价的询价对象正确填写其托管席位号,如发现填报有误请及时与主承销商联系。

推介日期	推介时间	推介地点	会场	地址
2011年5月30日(周一)	9:30-11:30	深圳	深圳马哥孛罗假日酒店2楼马哥孛罗宴会厅B厅	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区福强路28号
2011年5月31日(周二)	9:30-11:30	上海	上海新华国际大酒店3层宴会厅F1+H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288号
2011年6月1日(周三)	9:30-11:30	北京	北京金融街威斯汀大酒店2层宴会厅II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乙九号

注:1、T日为网下发行申购日  
2、如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化平台系统故障或非可控因素导致询价对象或配售对象无法正常使用其网下发行电子化平台进行初步询价或网下申购工作,询价对象或配售对象应及时与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

1. 上述日期为工作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主承销商及发行人将及时公告,修改发行日程。  
2. 网下推介具体安排  
保荐人(主承销商)将采用累积投标的方式进行网下发行。询价对象应到深交所办理网下发行电子化数字证书,与深交所签订网下发行电子化平台使用协议,成为网下发行电子化平台的用户后方可参与初步询价。

推介日期	推介时间	推介地点	会场	地址
2011年5月30日(周一)	9:30-11:30	深圳	深圳马哥孛罗假日酒店2楼马哥孛罗宴会厅B厅	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区福强路28号
2011年5月31日(周二)	9:30-11:30	上海	上海新华国际大酒店3层宴会厅F1+H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288号
2011年6月1日(周三)	9:30-11:30	北京	北京金融街威斯汀大酒店2层宴会厅II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乙九号

注:1、T日为网下发行申购日  
2、如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化平台系统故障或非可控因素导致询价对象或配售对象无法正常使用其网下发行电子化平台进行初步询价或网下申购工作,询价对象或配售对象应及时与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

# 北京银信长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提示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银信长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拓尔思”、“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已获中国证监会核准,并于2011年5月30日(周一)至2011年6月1日(周三)期间,在上海、深圳、北京向询价对象的询价对象及配售对象进行路演推介,具体如下:

1、本次初步询价时间为:2011年5月30日(周一)至2011年6月1日(周三)期间,在上海、深圳、北京向询价对象的询价对象及配售对象进行路演推介,具体如下:

2、如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化平台系统故障或非可控因素导致询价对象或配售对象无法正常使用其网下发行电子化平台进行初步询价或网下申购工作,询价对象或配售对象应及时与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

3、上述日期为工作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主承销商及发行人将及时公告,修改发行日程。

二、网下推介具体安排  
保荐人(主承销商)将采用累积投标的方式进行网下发行。询价对象应到深交所办理网下发行电子化数字证书,与深交所签订网下发行电子化平台使用协议,成为网下发行电子化平台的用户后方可参与初步询价。

三、初步询价安排  
1、本次初步询价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化平台进行。询价对象应到深交所办理网下发行电子化数字证书,与深交所签订网下发行电子化平台使用协议,成为网下发行电子化平台的用户后方可参与初步询价。

发行对象	承销方式	发行日期	发行人联系地址	发行人联系电话	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地址	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电话
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和根据创业板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的相关规定已开通创业板市场交易的自然人(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余额包销	T日(即申购日为6月7日),其他发行重要日期安排详见今日刊登的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内大街112号阳光大厦9层	010-82800995	福建省福州市浦东路268号	021-38565714

发行人:北京银信长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5月27日

# 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于2011年5月26日上午10:00以现场表决方式,在深圳市光明新区松白路甲子塘证通电子产业园9楼会议室召开。  
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1年5月23日以书面、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曾仕强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会议达到法定人数,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分项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深圳市高新技术投资担保有限公司申请委托贷款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兴业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上海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0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0年度薪酬的议案》;  
8、审议通过《关于续聘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审议通过《关于续聘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1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0、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证通信申请5000万元综合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1、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证通信申请5000万元综合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2、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证通信申请5000万元综合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3、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证通信申请5000万元综合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4、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证通信申请5000万元综合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5、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证通信申请5000万元综合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以上第1、7、9项议案已经2011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第2、8项议案已经2011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第3、4、5、6、10、11项议案已经2011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第12、13、14、15项议案已经2011年4月2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第17项议案已经2011年5月2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第18项议案已经2011年5月2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第19项议案已经2011年5月2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第20项议案已经2011年5月2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第21项议案已经2011年5月2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第22项议案已经2011年5月2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第23项议案已经2011年5月2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第24项议案已经2011年5月2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第25项议案已经2011年5月2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第26项议案已经2011年5月2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第27项议案已经2011年5月2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第28项议案已经2011年5月2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第29项议案已经2011年5月2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第30项议案已经2011年5月2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第31项议案已经2011年5月2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第32项议案已经2011年5月2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第33项议案已经2011年5月2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第34项议案已经2011年5月2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第35项议案已经2011年5月2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第36项议案已经2011年5月2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第37项议案已经2011年5月2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第38项议案已经2011年5月2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第39项议案已经2011年5月2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以上第40项议案已经2011年5月26